

鋒裕匯理精選境外基金

2025 上半年穩定月配息調整通知

依照境外基金管理機構會議決議，通知本公司總代理鋒裕匯理基金2025年上半年之穩定月配息級別單位息值如下表所示：

配息調整說明

- 1) 美國聯準會於 2024 年啟動降息循環並已降息四碼，公債殖利率反映未來預期而走低；而澳洲和南非央行相應調整，故兩者與美元之間的利差不如以往水準，因此適度調降上述基金各級別配息率，將有助維持各基金級別之長期投資目標。
- 2) 降息循環的預期持續下，降低配息值能保留本金並參與未來債券的資本利得機會，有助提升整體投資效益。股票型亦能藉由降低配息值而保留本金，掌握更多上漲動能。

基金	級別	美元月配 (穩定配息)	澳幣月配 (穩定配息)	南非幣月配 (穩定配息)	歐元月配 (穩定配息)
鋒裕匯理基金新興市場債券(本基金主要係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	0.3048	0.2354	4.9599
		B	0.2847	0.2120	4.8098
		T	0.2827	0.2300	5.1101
		U	0.2825	0.2398	5.3942
鋒裕匯理基金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	0.2041	-	-
		B	0.1919	-	-
		T	0.1934	-	-
		U	0.1934	-	-
裕匯理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	0.2316	0.1563	3.7968
		B	0.2262	0.4357	12.3423
		T	0.5000	-	3.8928
		U	0.4835	-	-
鋒裕匯理基金美國非投資等級債券(本基金主要投資於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私募性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	0.2613	0.1913	5.5108
		B	0.2492	0.1712	5.1208
		T	0.4167	0.1847	5.3565
		U	0.4006	0.1802	5.2977
鋒裕匯理基金策略收益債券(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	0.2392	0.1750	5.0011
		B	0.2411	0.1660	5.0462
		T	0.2337	0.1766	5.2415
		U	0.2338	0.1856	5.6061
鋒裕匯理基金美元綜合債券(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2	0.2446	0.1955	5.9282
		B	0.2341	0.1954	0.3149
		T	0.2295	-	5.5599
		U	0.2284	0.1954	5.5229

基金	級別		美元月配 (穩定配息)	澳幣月配 (穩定配息)	南非幣月配 (穩定配息)	歐元月配 (穩定配息)
鋒裕匯理基金歐元非投資等級債券(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2	0.2443	0.2027	6.6685	0.1878
		U	0.2316	0.1922	0.3149	0.1779
鋒裕匯理基金美元短期債券(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2	0.2739	-	-	-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生態 ESG 股票(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2	0.1540	-	6.1497	-
		U	0.1512	-	6.0222	-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股票入息 ESG (原名稱: 鋒裕匯理基金環球股票永續入息)(本基金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每單位 配息金額	A2	0.3316	-	-	-

*穩定月配息級別之每月單位配息金額。正配息金額並非代表正報酬，配息金額亦無保證不變。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台北 101 大樓 32 樓之一 總機：+886 2 8101 0696

本境外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或中譯本）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www.fundclear.com.tw）中查詢。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公開說明書。

基金投資涉及投資新興市場部份，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金管會規定，基金直接投資大陸地區有價證券僅限掛牌上市有價證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且不得超過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0%，故本基金非完全投資在大陸地區有價證券，另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由於非投資等級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驗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B、U、T 級別受益權單位銷售時不須銷售費用(手續費)，然受益人依其持有期間內買回受益權單位有遞延銷售費且係自買回款項中扣除。遞延銷售費用係依擬買回單位之現行市值及申購價格，兩者較低者計算。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 1% 的分銷費，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依公開說明書規定，分銷費係按月累計，以相關子基金之相關級別日平均淨資產價值為計算基準，每年最高 1%。

過去績效並不保證未來表現。除非另行指明，則本文件所含資訊均得自 Amundi Asset Management，或本文件內所有評論純為 Amundi Asset Management 之意見。所有意見均可能隨時因市場或其他狀況而變更，且無法保證國家、市場或產業之預期表現。本文件並非基金公開說明書，亦不構成買賣基金單位或服務之要約或請求，凡於任何管轄地區向任何對象提出前述要約或請求，若提出該要約及請求之人士或其對象不符法定資格，均屬違法行為。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鋒裕匯理基金在臺灣之總代理及投資顧問。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 Amundi Group 之成員【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經營管理】